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临2020-012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8）。

为方便投资者参加,本次媒体说明会通过网络方式进行,取消现场会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相关事项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0）。

2020年2月3日下午15:00-17:00,公司以网络方式召开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潘笑盈女士主持,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一、参加媒体说明会人员

1. 媒体代表

（1）中国证券报:徐金忠、宋维东

（2）证券时报:王一鸣

（3）上海证券报:张良

（4）证券市场红周刊:苏华

（5）中国网:吴晓青

2. 公司相关人员:董事长吴锦华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倪伟勇先生、独立董事孙金云先生、董事张锡康先生、董事江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潘笑盈女士

3. 标的资产相关人员:总经理梁赛南女士、财务负责人沈春妃女士

4. 中介机构代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杨先生、吴非平先生,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俞婷婷女士、徐静女士、潘远彬先生,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有限合伙）倪敏先生和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鲁杰钢先生。

5. 本次媒体说明会见证律师: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俞婷婷女士、徐静女士、潘远彬先生。

二、媒体说明会主要发言情况

与会相关人员在媒体说明会上详细介绍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就媒体及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的解答。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提前对投资者及媒体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收集、汇总、整理,并在媒体说明会上予以统一答复。

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主要发言、问题及答复情况整理如下:

1、公司董事会秘书潘笑盈女士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公司董事长吴锦华先生对本次交易必要性、交易目的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简要说明;

3、公司独立董事孙金云先生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目的与评估方法的相关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进行说明;

4、标的资产总经理梁赛南女士对标的资产的主要产品、盈利模式以及核心竞争力等进行说明;

5、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意见。

三、媒体说明会问答提问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问答记录》。

四、媒体说明会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媒体说明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俞婷婷律师、徐静律师、潘远彬先生进行见证,并就本次媒体说明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会议通知、召开程序、参会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及《媒体说明会指引》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媒体说明会的信息披露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媒体说明会指引》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四日

附件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问答记录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我是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潘笑盈,很高兴为大家主持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公司非常荣幸能凭借此次说明会与市场各方进行一次有效的互动和沟通。

长春经开自2020年1月2日开始停牌,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1月16日根据信息披露规定进行了公告。由于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此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媒体说明会,详细介绍本次交易方案,并就市场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网上互动及解答。旨在确保广大投资者和媒体能够通过本次网上交流,全面了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根据媒体说明会的相关要求,我们邀请了《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市场红周刊》等媒体代表。首先,请允许我介绍一下参与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各位嘉宾。

参与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媒体代表有:《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市场红周刊》、《中国网》。

参与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重组各方代表有:

（1）长春经开董事长吴锦华先生,长春经开董事总经理倪伟勇先生,长春经开独立董事孙金云先生,长春经开董事张锡康先生,长春经开董事江玉华先生,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潘笑盈女士;

（2）标的公司万丰科技总经理梁赛南女士,万丰科技财务负责人沈春妃女士;

参与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的中介机构代表有:

（1）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杨先生;

（2）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吴非平先生;

（3）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合伙人俞婷婷女士;

（4）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见证律师徐静女士;

（5）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有限合伙）审计合伙人倪敏先生;

（6）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鲁杰钢先生。

在此,我们对各位嘉宾参与本次网上交流活动,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和最衷心的感谢!

本次网上媒体说明会主要有以下两项议程:第一部分参会嘉宾就重组各事项发言;第二部分投资者、媒体代表网络问答。下面让我们进入到正式的会议议程:

首先,会议进行第一项:参会嘉宾发言。首先由我来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

02月03日 15:00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大家下午好!下面由我对长春经开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行简要介绍。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万丰锦源、吴锦华、越商基金、先进制造基金、华聚投资、智联投资、吴军、倪伟勇与江玉华合计持有的万丰科技100.00%股份;本次交易后,万丰科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标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将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后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将参照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经相关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如需）的资产评估报告,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鉴于目前审计、评估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在资产评估结果确定后,交易各方将根据评估结果对交易价格进行协商确认,并在重组报告书公告前另行签署补充协议,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

由于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安排

1、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上市公司通过与交易对方之间的协商,兼顾各方利益,确定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5.84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的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除该等事项外,本次交易不设置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3、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及支付现金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标的估值和定价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中具体方案、交易对价、股份与现金对价支付比例等交易安排尚未确定,具体情况将在对标的公司审计、评估工作完成之后,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后签署补充协议,并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预估值及交易作价尚未确定,但预计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的合并营业收入比例超50.00%,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同时,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并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发生在控制权变更之日起36个月内,预计标的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前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0.00%,达到《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上市将根据万丰科技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最终评估作价情况确定,并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万丰锦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吴锦华、倪伟勇、江玉华均为上市公司董事,同时倪伟勇为上市公司总经理,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时,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审议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上将回避表决。

（七）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届时,部分交易对方将作为业绩承诺方,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与上市公司约定业绩补偿相关事宜。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方,将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后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八）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辅以一级土地受托开发业务、物业管理及租赁业务。

标的公司定位于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以及热加工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迅速切入智能制造行业,全面深入布局工业机器人产业和智能制造领域,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发展空间将得到有效提升,本次重组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等的影响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上市公司备考合并审阅财务数据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数量尚未最终确定。

综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等,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九）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对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作出了相应的锁定安排:万丰锦源及吴锦华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对象中的其他认购方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24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十）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主要审批程序

（1）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尚需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尚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5）标的公司涉及的境外反垄断审查获得核准/同意;

（6）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前述审批事项尚未完成。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为本次交易方案的简要概况,谢谢大家。

下面有请长春经开董事长吴锦华先生介绍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情况。

02月03日 15:04

长春经开董事长 吴锦华 :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大家下午好!

今天有很多关注我们本次重组的投资者,还听说有很多长期关注我们的投资者很看好这次重组。非常感谢大家来参与到我们今天的网上媒体说明会,我也非常荣幸能有这个机会和大家交流。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和公开,一直是监管部门在强调的,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长,同样深以为然。首先,我先向各位投资者和媒体朋友,简单汇报以及介绍目前上市公司的状况,包括这次重组的背景,后续标的资产的详细情况以及亮点,会由万丰科技的梁总作详细说明。

（一）交易必要性

长春经开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近年来,我国经济的发展增速相对放缓,宏观政策的调整使国定资产的投资无法持续维持高位,国民经济的增速在中低速运行已成为新常态。

大家知道,房地产开发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紧密相关,使得我们公司所属行业面临着一定的下行压力。所以本次交易,一个前提是因为上市公司发展前景较不明朗,未来成长性较弱。

2016年、2017年及2018度,长春经开营收分别是4.29亿元、4.17亿元和5.89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分别是771.67万元、903.19万元及9,770.97万元。虽然由于资产处置与一级土地受托开发项目等一次性收入导致上市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实现增长,但整体而言国内房地产行业增速仍然承压,盈利增长空间相对受限。

近年来,美国、德国、日本等世界发达国家纷纷实施了重振制造业为核心的“再工业化”战略,积极布局智能制造发展。2015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国制造2025》制造强国战略,“中国制造2025”也被视为中国版的“工业4.0”计划。包括后续全国人大颁布的《十三五规划纲要》,工信部、发改委以及财政部制定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年—2020年）》。以及2018年,工信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颁布《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18年版)的通知》,这些重要政策、指导意见都体现出,本次交易的另一重要背景,即智能制造受国家政策支持,具有战略意义。我们致力于将该产业进一步做大做强。

细分领域而言,近年来,全球工业机器人销售额保持着持续增长的态势,2014年-2019年平均增长率约为12.3%。根据IFR预测,我国工业机器人市场规模在2019年达57.3亿美元,较2018年提高了5.8%。而2020年、2021年,我国工业机器人销售金额将分别达到63.2亿美元、72.6亿美元,同期上涨10.2%和14.8%。因此,全球工业机器人市场拥有着巨大的潜力,发展前景广阔,所以我们进一步确立了将智能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集成业务作为战略重心,并为其创造最优越的条件实现证券化,所以才有了这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注入长春经开的标的资产核心竞争力突出,万丰科技定位于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及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以及热加工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盈利能力较好,发展前景广阔。详细的公司介绍,一会万丰科技的梁总会详细说明。

（二）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迅速切入智能制造领域,全面深入布局工业机器人产业,助力上市公司实现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及发展空间将得到进一步提高,资产质量和持续经营能力得到进一步改善,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咱们中小股东的利益。

通过本次交易,万丰科技将成为长春经开的全资子公司。万丰科技将借助上市公司平台优势,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推动万丰科技在海内外的业务发展,提高其在行业中的核心竞争力和地位,进一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与标的资产有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结果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或估值最终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关于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及其他重要事项,大家如有关心的问题,我们也会在后面的提问环节为大家解答,谢谢大家!

02月03日 15:10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谢谢吴总的介绍,下面有请长春经开独立董事代表孙金云先生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进行说明。

02月03日 15:11

长春经开独立董事 孙金云 :

尊敬的各位领导、嘉宾,各位投资者、媒体朋友们,大家下午好!

作为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代表,根据《公司法》、《独立董事指导意见》,上交所的《股票上市规则》和《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我就本次交易的评估事项说明如下: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该公司及其委派的经办评估师与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各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特殊利害关系,不存在业务关系之外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较好的独立性。

（二）截止目前相关审计评估正在进行过程中,独立董事将在未来工作过程中,督促评估机构注意:1、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2、评估目的与评估方法的相关性;3、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并在相关评估事项完成后,独立董事将就上述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三）经目前初步判断,本次交易的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现实及长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将在后续工作督促董事会和中介机构勤勉尽责,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在内的合法权益。由于本次的后续工作仍存在不确定性,也请广大的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性。

谢谢!

02月03日 15:13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感谢孙总的介绍。接下来有请万丰科技总经理梁赛南女士对标的资产的生产经营情况等进行说明,这也是我们很多投资者特别关注的。

02月03日 15:14

万丰科技总经理 梁赛南 :

各位投资者、媒体老师好:

从网络上面听说有很多投资者看好我们这次重组,首先非常感谢大家的支持。

我们万丰科技定位于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两块,主要从事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以及热加工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产品主要运用于汽车制造行业。

其中,智能装备制造业务,主要产品包括低压铸造机、重力铸造机、差压铸造机、工业炉等热加工自动化生产线及其设备配套,根据客户要求将非标准化设备及生产线销售给下游各类金属铸件生产厂家。这块业务,我们会根据客户对于铸造产线和铸造设备性能、参数等需求进行设计、采购、生产、制造后向下游客户销售,通过赚取智能铸造装备售价与成本费用之差实现盈利。

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2016年我们收购了Paslin,是我们境外全资孙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的系统集成,Paslin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和强大的技术,他的弧焊技术在北美市场处于领先地位,他的电阻焊技术也具有较强实力。

这里我先要重点介绍一下,Paslin成立以来有80多年的历史了,多年来Paslin的产品和技术得到了客户广泛的信赖和认可。目前,主要服务于多家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商,包括麦格纳、蒙塔萨、塔奥、玛汀瑞亚、通用、本田、丰田、瑞维安等,还包括最近大家关注的特斯拉也是他的客户。

那Paslin的盈利模式,一般是会根据客户提供的载有产品性能、技术参数、自动化程度、项目时间安排等信息的报价单进行项目初步方案设计,并通过估计实现项目方案目标所需要的设备、材料和人力等成本后进行报价,该种定价模式属于成本加成法。

在与客户在项目方案和价格达成一致后,会形成一份固定金额的合同。随着项目的推进,客户可能会提出设计变更的要求,Paslin会考虑相关设计变更所带来的成本影响,追加项目的合同金额。

接着,我想从技术、经验、口碑三个方面来介绍我们万丰科技的核心优势。

第一,技术层面:我们非常注重产品的研发,举个例子,2018年工信部公布的《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对国内目前工业机器人本体企业和集成应用企业进行了认证,我们万丰科技,就属于仅有的符合规范条件要求的15家企业之一。从量级上来说,2017年以来,我们已经研发出25种省级新产品,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取得多项国家级及省级科学技术奖项。

自成立以来,万丰科技一直高度重视技术方面的投入及研发队伍建设,通过持续不断地自主研发为企业发展创造动力,确立公司的技术优势。我们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优秀人才等策略,目前拥有一支从业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万丰科技下设研究院,由国家特聘专家带队,拥有较多优秀技术人才,包括国家级领军人才3人、省级领军人才2人。我们还承担了多项行业内相关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被评为铸造自动化装备行业排头兵、浙江第一批机器人工程服务公司等称号。自2008年起连续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截至预案出具日,万丰科技拥有100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为21项。万丰科技及其产品获得了多个荣誉与奖项,多项产品被评定为国内领先水平。

再重点介绍Paslin,Paslin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领域,有80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是业内相当资深的企业。他在汽车底盘、白车身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上取得了先进的焊接技术和突出的行业口碑。在技术方面,Paslin已全面具备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的设计、制造、集成以及调试等完整的技术能力,特别是在系统设计、机械设计、控制设计、机器人模拟仿真等关键生产环节,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技术手段。

比如说,金属结构件的弧焊是一个金属快速融化和冷却的过程,物理化学变化较为复杂,受金属部件的材料、厚度、形状、焊接面平整度、夹具等多重因素影响,而Paslin可以利用自身综合全面的技术能力和操作经验,提前预测不同结构件在整体焊接后所产生的变形结果,进而保证产品的精度。

所以,Paslin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能让他成为市场中为数不多的可以为客户提供大型、复杂的汽车自动化弧焊生产线集成业务的供应商。

第二,经验层面。在智能制造业务方面,我们下游客户对于智能铸造产线和设备通常具有一定的定制化设计和制造需求,万丰科技凭借多年来在行业内积攒的经验,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及时将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进行交付。在完成产品交付任务的同时,万丰科技基于其多年来对于客户和行业需求变动的深刻理解和精准预判,不断完善自身产品和服务体系,形成持续性竞争优势。

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方面,Paslin的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尤其突出。

先说项目实施经验上,Paslin的产品具有非常强的定制化属性,绝大多数客户在提出产品需求时,并没有切实可行的技术路径和方案,仅对生产线的单位生产能力、空间布局等参数提出要求,Paslin则针对客户提出的需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所以多年以来,Paslin专注于汽车底盘、白车身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的设计与集成业务,为多个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和汽车整车厂商完成了较多大型、复杂生产线的示范项目,形成了未来可以借鉴的案例库。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生产线的设计、制造上,Paslin拥有先进的技术和经验。

市场非常关注的美国特斯拉首条生产线,Paslin就参与了其中的设计与生产。此外还有,美国亚马逊与福特汽车投资的瑞维安新能源汽车的首条生产线的设计与生产。

项目管理能力上,客户需求的变化性和生产的复杂性使得行业内项目管理有一定难度,自动化生产线项目涉及整体方案设计、机械与电控方案设计、机器人仿真模拟、零部件采购和制造、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等多个环节,项目目标的实现依赖于集成商的强大项目管理能力。Paslin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在项目管理经验上具备一定优势,能够独立实施大型、复杂的生产线系统集成项目。

第三,口碑层面。经过近二十多年的发展,智能装备制造领域,我们已经取得了良好的市场知名度,低压铸造机、重力铸造机、差压铸造机、工业炉等核心产品获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我们已经逐步在中国核工业、中铁建、潍柴动力、本田、东风汽车等国内外大型客户群体中打造出高品牌价值,并将成为万丰科技在智能装备制造市场竞争中特有的竞争优势。

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凭借在技术和生产工艺上的积累沉淀、丰富的项目经验、良好的项目管理水平和可靠的产品质量,Paslin多年来在汽车自动化生产线的系统集成领域形成了一定竞争优势,特别是在弧焊技术领域中,在市场中形成了他的品牌效应和市场影响力。

这里要重点指出,汽车自动化生产线对下游客户生产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且单个项目的投资金额较大;如果产品一旦出现技术故障,可能直接导致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出现问题,甚至是停工停产,这对于进行批量式生产的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制造商损失无疑是巨大的,因此下游客户对于供应商的选择较为慎重。Paslin与大部分客户均已建立了多年的合作关系,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和客户对产品的认可是Paslin在订单获取和方案设计上的优势之一。

谢谢大家!

02月03日 15:17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感谢梁总的详细说明。相信各位对万丰科技和Paslin有了进一步的了解,接下来由各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估值、审计等工作进行说明;

首先,有请海通证券董事总经理张杨先生介绍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工作过程及核查情况。

02月03日 15:18

海通证券董事总经理 张杨 :

各位嘉宾、各位媒体朋友,海通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秉承“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准则第26号》《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对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标的资产各方进行详细尽调,主要核查程序包括访谈董事、监事、高管等相关人员、书面审查、调阅工商档案、查询公开网站信息和行业研究报告、走访重要政府部门、重要客户、供应商函证及实地走访等。此外,将通过自查和向中登公司查询等方式检查上市公司、交易对方、中介机构及其相关人员是否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交易的情况。

鉴于独立财务顾问就本次交易对各方开展的尽职调查工作尚在进行中,上市公司将在万丰科技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编制《重组报告书》并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届时独立财务顾问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谢谢大家!

02月03日 15:19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接下来有请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合伙人俞婷婷女士,介绍本次交易的尽职调查有关情况。

02月03日 15:20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合伙人 俞婷婷 :

国浩律师作为本次重组的专项法律服务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将对各方相关法律事项进行尽职调查。尽职调查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审查、实地调查、当面访谈、查询和函证等一系列方式,法律顾问将在通过对包括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和标的资产在内的相关法律事项进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提供和出具相应的法律意见。

谢谢!

02月03日 15:22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下面有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有限合伙）审计合伙人倪敏先生,介绍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核查情况。

02月03日 15:23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有限合伙）审计合伙人 倪敏 :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计机构,在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相关会计准则的前提下,我们将对各方进行全面的审计和核查,检查财务报表等相关财务资料,对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检查资金收付情况,查看生产经营场地,对主要资产实施盘点程序,核实其采购、生产、销售活动的真实性。

由于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后续,我们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相关要求,继续推进审计工作。谢谢!

02月03日 15:25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下面有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鲁杰钢先生,介绍本次交易评估机构核查情况。

02月03日 15:2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 鲁杰钢 :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评估对象履行评估程序。具体程序包括但不限于: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协助企业申报委估资产;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对评估对象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通过外部资料收集、同行业公司对比等方式对管理层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并结合管理层访谈及专项讨论进一步修正、完善。

目前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后续我们将严格按照重组规范推进评估工作。

谢谢!

02月03日 15:27

主持人-长春经开董事会秘书 潘笑盈 :

感谢各位的说明,以上是相关各方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的介绍,接着会议进行第二项议程,投资者、媒体网上提问环节。

02月03日 15:28

上海证券报记者提问 :

请说明Paslin主要业务分布区域?由于货币不同汇率波动大,是否会对Paslin的收入与利润造成不利影响?

02月03日 15:29

万丰科技总经理 梁赛南 :

Paslin成立于美国,主要是面向北美市场麦格纳、蒙塔萨、塔奥、玛汀瑞亚、通用汽车、瑞维安等北美大型汽车主机厂商及其配套供应商,且Paslin主营业务收入结算货币均以美元为主,因此整体而言公司业绩受货币不同汇率波动的影响比较有限。

同时,Paslin自1937年成立至今,经过80多年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领域的积累,在汽车底盘、白车身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上取得了丰富的经验。长期来看,Paslin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其中,与通用和塔奥的合作已经超过5年,与本田的合作已经超过15年,与蒙塔萨和玛汀瑞亚的合作已经超过20年。短期来看,这么说吧,目前Paslin的在手订单较2019年有较大增加,对Paslin未来业绩有信心。

02月03日 15:32

上海证券报记者提问 :

上市公司2018年净利润与2017年相比有大幅提高,请问具体原因是什么?以及在此背景下本次重组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02月03日 15:35

长春经开董事长 吴锦华 :

您提的这个问题很关键,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29亿、4.17亿和5.89亿,归母净利润是771.67万、903.19万及9,770.97万。

长春经开目前的主营是房地产,而房地产公司当年的利润,并非集中在当年体现,这点大家可以去看地产公司的中报和年报就明白了,2018年地产上市公司收入利润普遍创新高,都是前几年的项目收成。虽然由于2018年进行资产处置以及一级土地开发项目终止结算金额比上年同期增加,长春经开2018年净利润较前期有大幅增长,但整体国内房地产行业增速仍然承压,上市公司盈利增长空间相对受限。

对投资者而言,上市公司更重要的是未来成长性,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做这次重组,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对于地产主业而言,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所以我们需要引入具有战略意义,行业前景广阔的优质资产,来帮上市公司提升未来盈利水平。

万丰科技定位于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自动化焊接生产线,以及热加工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前景广阔。说个数据,根据IFR预测,全球工业机器人销售金额在2019年和2020年将分别达到168.5亿美元、181.4亿美元,全球工业机器人市场拥有着巨大的潜力。

核心竞争力方面,2018年工信部公布的《工业机器人行业规范条件》对国内目前工业机器人本体企业和集成应用企业进行了认证,万丰科技属于仅有的符合规范条件要求的15家企业之一。2017年以来,万丰科技已经研发出25种省级新产品,产品取得多项国家级及省级科学技术奖项。

旗下Paslin在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和强大的技术,他的弧焊技术在北美市场处于领先地位,电阻焊技术也有较强的实力。Paslin已经成立80多年了,有多少公司可以存活80年。而且Paslin主要服务的都是头部厂商,包括麦格纳、蒙塔萨、塔奥、玛汀瑞亚、通用、本田、丰田、特斯拉等。产品和技术在客户那里得到的长期认可,就是良好的实力证明。

02月03日 15:38

上海证券报记者提问 :

根据预案,本次交易需要取得美国反垄断审查核准,请问目前反垄断申报进展如何,取得核准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02月03日 15:40

长春经开董事长 吴锦华 :

根据美国反垄断审查的基本要求,反垄断申报需要提交评估报告以及补充协议等文件作为审查材料,这些文件需要在重组草案披露后才能确定。正因为这样,公司现在是准备在这一次重组的草案披露之后再向美国反垄断审查机构提交申请。这次交易的标的,正如大家所知,是万丰科技,而Paslin是万丰科技通过美国万丰持有的重要的全资下属公司。长春经开、万丰科技的控股股东都是万丰锦源,实控人在本次交易前后未发生变化。这次交易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间的内部重组,而且万丰科技在2016年收购Paslin时也已通过反垄断审查,所以目前来看,这一次通过审查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02月03日 15:43

上海证券报记者提问 :

预案披露,万丰科技有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制造两大业务板块。同时,上市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辅以一级土地受托开发业务、物业管理及租赁业务。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既有业务存在差异,如何看待整合风险?

02月03日 15:45

长春经开董事长 吴锦华 :

这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同时兼具原有房地产业务和万丰科技业务两个板块,由于目前上市公司和万丰科技的董事长都是我,因此未来房地产业务与万丰科技业务仍将以原有的组织架构和模式进行管理、决策,并不产生混同。

此外,上市公司和万丰科技一直都有着一部分核心成员班子,包括我和万丰科技总经理梁赛南女士均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江玉华先生和张锡康先生均在上市公司及万丰科技同时担任董事,因此上市公司和万丰科技在管理经验和治理模式层面的重组整合,不存在太大问题。

同时,经过收购上市公司及Paslin后几年的大力摸索和经验积累,我们已经打造出了一支高素质的海内外管理团队,2016到2018年,万丰科技营收规模每年超10个亿,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改善,这其中就体现了这套核心成员班子的资源管理能力以及整合实力。

经过这一系列的资源整合,万丰科技的综合竞争力得到提升。加上我们万丰对技术以及专业尊重,对万丰品牌的重视,相信这次重组,也将依托上市公司的平台及资源优势,在交易完成后迅速切入智能制造领域,深入布局工业机器人产业,实现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我们的盈利水平及发展空间,将得到进一步提高,为投资者带来一家更具成长性的上市公司。

感谢关注!

02月03日 15:50

中国证券报记者提问 :

能不能整体介绍一下,目前万丰科技旗下资产的业务分布,各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分别是什么?

02月03日 15:51

万丰科技总经理 梁赛南 :

感谢中国证券报对我们的关注,先整体介绍一下,万丰科技定位于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和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主要从事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的系统集成,提供热加工自动化解决方案,产品主要运用于汽车制造行业。目前,万丰科技旗下一共有六家直接持股的子公司。

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方面,万丰科技产品主要涵盖工业机器人、铸造机、工业炉等热加工设备及其配套设备。万丰科技100%全资子公司嵊州合创贸易,主要配合万丰科技开展自动化成套设备及其配件出口销售业务。

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业务方面, 万丰科技于2016年通过100%全资境外子公司美国万丰收购美国焊接机器人应用系统服务商Paslin。他想和各位重点再介绍一下。Paslin多年来在汽车自动化焊接生产线的系统集成领域,已经形成了一定竞争优势,较强的品牌效应和市场影响力。目前大家耳熟能详的国际知名汽车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包括最近特别火的特斯拉,都是Paslin服务过的客户,Paslin曾参与美国特斯拉首条生产线的设计与生产。

其他子公司方面,万丰派斯林信息科技公司是万丰科